

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6 年工作报告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厦门大学章程》和《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等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学科建设规划、人才队伍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等方面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认真履行审议、评定和咨询等工作职责，扎实完成了 2016 年的各项任务。现就 2016 年校学术委员会工作总结如下：

一、全面落实《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等相关文件精神。

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是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运行的纲领。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全面贯彻文件精神，遵循学术规律，尊重学术自由，倡导学术平等，鼓励学术创新，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

进一步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明确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内最高学术机构，

完善学术管理的体制、制度和规范，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促进学术发展和人才培养，提高学术质量，推动学校科学发展。

二、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有效履行学术委员会职责。

（一）建言学校重大战略规划

推进高等学校综合改革，全面深化改革是中央对高校提出的明确要求。2016年，在厦门大学持续深化综合改革、谋划推进“双一流”建设的背景下，校学术委员会就如何开展我校“双一流”建设建言献策。

2016年5月，校学术委员会分学部召开6次专题会议，分别从各学部的角度进行专题汇报，探讨我校一流学科建设思路、改革举措和重点发展领域方向，为推进我校“双一流”建设形成咨询意见。

2016年7月，在漳州校区召开了2016年暑期务虚会，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就如何培育一流学科、打造一流队伍和建设一流学院，创建一流大学建设等问题进行了分组讨论和汇报。

（二）完成敦聘康斯坦丁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的审议

校学术委员会对高层次人才引进、重大平台项目及奖励申报的推选和评审进行严格把关，坚持学术标准，确保推荐质量。

2016年3月，校学术委员会组织委员对敦聘康斯坦丁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进行了通讯评议。康斯坦丁教授在石墨烯材料方面做出了卓越的贡献，是2010年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和英国皇家学会院士。聘任康斯坦丁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将提升我校石墨烯研究领域的综合实力和影响力。

（三）完成对中国能源政策研究院成立学术委员会的论

证

校学术委员会对成立学术机构进行了慎重的审议，完善内部治理，理清学术架构。

2016年12月，校学术委员会组织委员对中国能源政策研究院成立学术委员会的论证进行了通讯评审。根据《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2015年修订）》（厦大研[2015]19号）第二十二项规定：学术委员会在闭会期间由学术委员会主任联席会议行使职权。主任联席会议由分管教学与科研的副校长、学术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秘书长组成。本次评审由校学术委员会主任联席会议委员进行。经表决，中国能源政策研究院成立学术委员会获得通过。

（四）严格完成各项职称聘任评审工作

人才队伍是大学的生命线和核心竞争力。各学部积极配合人事处开展各项职称聘任评审工作，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强我校人才队伍建设。2016年学部共审议552人，通过523人，不通过29人，通过率为95%。通过的523人中，高聘190人，新聘292人，续聘41人，分别占36%、56%、8%；其中高层次人才130人，教师职务367人，专业技术职务26人，分别占25%、70%、5%。

（五）科学完成“校长基金”项目遴选工作。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各学部根据遴选流程就2016年“校长基金”项目进行了评审立项。2016年共立项157项“校长基金”项目，立项金额为4209.8万元。

三、推进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严惩学术不端行为

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方面，学术委员会通过构建师德教育机制、加强师德师风培训、出台相关规章制度，进一步培养良好教风，提高师资队伍素质。

2016年，校学术委员会大力加强教学学风建设，强化学风意识，推行学术规范，严格培养过程，不断强化学术精神，弘扬优良学风。完善学风建设专门网站，邀请专家学者开展学风宣讲及相关学术诚信教育宣讲，积极营造校园良好学术风气。并对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情况进行梳理和总结，向上级单位提交正式报告。

校学术委员会对学术不端行为一向采取“零容忍”态度，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由学术委员会提出学术处理意见，由校长办公会做出决定后执行。2016年，学风委员会受理学风举报4件，已处理并将处理意见反馈至相关部门3件，过往案件1件，正在处理1件。

四、存在的问题与2017年度工作设想

（一）存在的问题

1. 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能有待进一步发挥

学术委员会与学部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学术组织的职责存在重叠，学术委员会在学术事务中所发挥的作用尚小，学术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能需进一步落实。

2. 学术委员会管理有待改进

学术委员会与下设专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相关管理制度有待健全，三者之间交流协作机制有待加强，

学术管理模式仍需探索，管理机制创新不足。学术委员会缺乏学校日常经费投入。

3. 部分委员参与积极性不高

部分委员存在对学术委员会工作认识不到位，责任感不强等问题，或因日常学术行政事务繁忙，年龄较大等原因，导致委员参与学术事务的积极性、热情度不高。同时，对委员的激励机制不足。

（二）2017 年度工作设想

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术委员会将继续围绕学校学术工作，切实履行职责，依章开展工作，维护学术权力，营造良好学风，积极推动学校学术繁荣和发展。

1. 进一步健全我校学术管理体制。理顺学术委员会与下设专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的关系，推进教学委员会、学风委员会、学科建设委员会和人才队伍建设委员会工作条例的制定，推进我校教育教学、学风建设、学科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的开展；设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制定工作办法，建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与校学术委员会的正常沟通机制与工作协调机制。

2. 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职能。学术委员会作为我校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校学术委员会将进一步贯彻党和国家的重大教育方针，依规行使职权，在学校综合改革、教学、科研、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学风建设等各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3. 继续强化学术委员会学术权威性和社会影响力的建

设。学术委员会将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工作，发扬学术民主，鼓励学术创新，弘扬学术道德，营造良好学风，推动学术水平提高和学校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同时，充分发挥委员们自身的学术智慧和影响力，通过学术委员会的平台，为把我校建设成为世界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良言献实策。